

中國科技大學 規劃與設計學院 建築碩士班 台北校區 課程科目表 (104學年度入學適用)

103學年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4.06.01

學年	第一學年(104學年)						第二學年(105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APLT15112	文獻研討	3	3	APLT15301	研究方法	3	3	APBC15315	永續發展理論與思潮	3	3																									
小計			3	3			3	3				0	0											0	0												
專業選修	共同選修	APLT15310	作業研究	3	3	APLA15325	都市交通規劃專題	3	3																												
	單年組選修	AFAY15307	建築保存修復技術特論	3	3	AFAY15309	構造安全檢測與評估	3	3	AAST15327	歷史建築研究	3	3	APLA15330	都市設計專論	3	3																				
		AAST15323	文化資產保存特論	3	3	APLA15322	城鄉規劃體制與實務	3	3	APLA15336	生態建築策略與分析	3	3	APLA15331	住宅問題與政策	3	3																				
	雙年組選修	AENC15326	建築科技研究	3	3	AENC15327	綠營建特論	3	3	APLA15335	都市更新與建築經理	3	3	AEVM15322	建築防火設計	3	3																				
		AEVM15330	都市防災特論	3	3	APLM15321	營建法規特論	3	3	AEVM15321	綠建築計畫特論	3	3	APRO15321	物業與營建管理	3	3																				
	小計			9	9			9	9			6	6												0	0											
	預開學定課分			12	12			12	12			9	9												6	6											
	畢業應修學分	專業必修						9						專業選修						21						畢業總學分						30					
	備註	(1) 畢業學分至少30學分。 (2) 本課程科目表104年6月01日經課程委員會議議，104年6月15日教務會議通過。 (3) 選修科目視學生選修狀況開課，每科目最低選修人數5人。 (4) 論文寫作6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系所主任審核		建築系吳東昇(甲) 主任		通識教育中心		院長審核		規劃與設計學院 院長 陳主惠		教務處覆核		中國科技大學 課程委員會											